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河南井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本次拟担保金额及此前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拟担保金额 1,980 万元，此前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 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河南井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井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中矿业”）部分矿山采矿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其拟向国内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万元（1,980 万元），公司拟为其本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本项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获得与会董事 2/3 以上同意，审议通过。因本项担保涉及的具体贷款要素等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后续贷款的具体情况，审核、决策和签署本项担保相关的合同等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河南井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04 月 14 日

注册资本：2,300.000000 万

法定代表人：薛艳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8572484143G

住所：洛阳市洛宁县赵村街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劳务分包、矿山工程施工、营业性爆破作业。

截至 2019 年末，河南井建资产总额 0.92 亿元，负债总额 0.19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0.19 亿元），资产净额 0.73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8 亿元、净利润 0.19 亿元（经审计）。截至 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20.63%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河南井建资产总额 1.07 亿元，负债总额 0.31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3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0.31 亿元），资产净额 0.76 亿元。2020 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21 亿元、净利润 0.03 亿元（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为 28.64%。

公司及塔中矿业和河南井建除业务往来，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担保事项相关的主要情况

河南井建系塔中矿业部分矿山采矿项目的施工承包单位。因疫情影响，河南井建包括塔中矿业业务在内的各地的采矿业务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停产、减产。期间，河南井建所在地政府高度重视其面临的实际困难，并表示协助其申请贷款。

根据塔中矿业和河南井建现场项目部签署的工程承包合同中有关款项支付的约定，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塔中矿业按约定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对其进行结算，本次担保金额在尚未支付的工程款额度内。被担保方河南井建已出具了书面承诺，若对公司为其担保债务出现违约，公司有权要求塔中矿业从对其未支付的相应工程款中进行抵扣。

本次担保限额 1,980 万元。目前，正式担保协议尚待河南井建和有关金融机构确定具体的贷款金额、利息、期限等信息后，再由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就本项贷款及担保的具体情况，审核、决策和签署本项担保相关的合同等法律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1) 为了助力塔中矿业采矿业务复工复产的顺利推进，公司拟为河南井建

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被担保方承诺以塔中矿业对其待结算工程款作为未来履行对金融机构还款义务的保证，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可控。

(3) 本项担保事项审议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1)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有限公司的采矿相关合作方向金融机构借款 1,980 万元提供限额担保，有利于积极推进塔中矿业实现既定的全面复工复产安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被担保方已出具了书面承诺，一旦公司为其承担担保责任，公司有权从塔中矿业对其尚未结算的工程款中得到抵扣补偿，公司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可控。

(3) 本项担保事项审议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同意《关于拟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327.2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4.86%。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33,27.2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4.86%；其他对外担保余额为 0。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 0。

如本次担保协议正式签署，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将为 15,307.2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5.58%。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3,327.2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4.86%；其他对外担保余额为 1,9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0.72%。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 0。

六、其他说明

如相关担保协议正式签署，公司将另行公告协议的主要内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担保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29日